



■ 横沙岛出现野生麋鹿



■ 救助搁浅江豚



■ 居民捡到受伤的戴胜交给派出所



■ 崇明东滩

季节交替,崇明大地上,群鸟在滩涂上起舞、稻田间嬉戏。芦苇丛生、绿水环绕,一幅生机盎然、野趣纷呈的图景跃然眼前。位于长江入海口的崇明,丰富的自然资源和独特的地理位置,为野生动物提供了广阔的栖息和繁衍的场所。

《上海市野生动物保护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今天起正式施行,将为更高水平推进野生动物保护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,促进人与自然是和谐共生。保护野生动物也是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的重中之重。为此,崇明警方将警务工作融入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整体谋划中,积极打造与生态岛相匹配的生态警务机制,筑牢上海的生态屏障。

“生态警长”半个救助专家

今起施行的《条例》提出,在候鸟迁徙高峰期,应加强对停歇地、越冬地等重点区域的巡护。东滩鸟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面积241.55平方公里,其中陆域滩涂面积55平方公里,这里记录到的鸟类有300种。近期,这里将迎来候鸟过境高峰期,它们从西伯利亚飞来,去往澳大利亚等地过冬,其中不乏珍稀品种。

“警察同志,我捡到了一只受伤的鸟,好像是戴胜。”当地居民王女士在骑行过程中一眼认出有只戴胜停驻在路边,靠近了才发现这只鸟气息微弱,应该是受了伤。“戴胜的辨识度很高,头顶‘皇冠’,嘴细而长。”爱鸟的王女士把这只受伤的戴胜送到了派出所,请民警想办法救治。

东滩治安派出所民警李嘉懿告诉记者,遇到受伤、搁浅的野生动物联系警察已成为当地人的“常识”。和野生动物打交道,也是崇明“生态警长”们特殊的工作内容。民警往往处于野生动物救助流程的最前端,在加大日常巡护的同时,既要预防动物可能袭击居民,也不能因救助不当对已经受伤的动物造成二次伤害。如遇到受伤或保护级别较高的野生动物,派出所将同步联动林业、野保部门专家现场查看,确认伤情,再由他们带回救治,适时放生。

“生态警长”在一线救助工作中不断积累经验,在业余时间主动学习野生动物保护知识,几乎成了野生动物救助的半个专家。崇明岛上这样的

“生态警长”有266名,他们由部分社区民警和执法办案民警转型而来。在做好治安管理的同时,肩上更多了一份守护生态的责任。

“生态骑警”巡遍河道滩涂

横沙岛是崇明三岛中最小的一个,也是目前全上海唯一只能靠轮渡才能到达的区域。特殊的地理环境,令横沙岛成为上海为数不多完整保留乡野风貌的区域。然而,要守护这150平方公里的飞鸟翔集、野趣盎然,仅靠20多名警力难免力不从心。

横沙岛乡村道路密布,尤其在节假日期间,进岛车流激增。“派出所打造了一支“生态骑警”队伍。摩托车比普通警车灵活,可以便捷进入农村小道、沿江岸堤,大大提高执勤执法的效率。”横沙派出所所长杨珠峰介绍道。

今年5月下旬,“生态骑警”孙辉在横沙岛江堤上巡逻时,发现一头浑身湿漉漉、头脸像马却长着一对大鹿角的动物。孙辉立即联系林业部门,野保工作人员到场后证实,这是一头麋鹿。工作人员猜测,它极有可能自行从崇明岛渡江而来。见麋鹿精神尚好,且所在区域地处偏僻,人类活动少,贸然捕捉反而会对其造成伤害,就随它自由活动,不接触人群。在横沙岛逗留了几日后,麋鹿便离开了横沙岛。

除了救助天上飞的、水里游的、陆上走的野生动物,崇明全区17256条、总长10600.78公里的河道也由“生态警长”守护。他们将河道巡逻纳入日常工作,让非法捕捞行为无处遁形。

“生态警长”们平时还以辖区内的河道、林带、滩涂等重点区域及周边道路为重点,加大对非法捕捞等行为的巡控力度,有效震慑了各类违法犯罪。同时,横沙派出所也会同渔政、水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,制定联合工作方案;依托智慧公安“一屏观横沙”、无人机巡航围垦区等措施,实时感知违法线索;线上线下相结合,全方位、常态化筑起“立体屏障”。

协同合作 搭建联动平台

此次施行的《条例》中提出,野生

动物保护需要多部门联合协调,加强合作,组建野生动物联合执法工作协调机制,定期沟通、研究野生动物保护重大事项,在线索移交、勘验鉴定、督查督办等方面协同合作。

近年来,东滩地区在打击防止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的同时,探索成立全市首家“生态警务室”。由东滩治安派出所牵头,林业部门、自然保护区、湿地公园、上实物业、上实农业以及社区志愿者队伍等共同搭建生态保护联动平台。各成员通过每月例会形式共同推进工作,一支250多人的群防群治志愿者队伍参与日常生态巡防。通过“生态警务室”机制,配合查处发生在东滩地区的非法捕猎、捕捞和非法买卖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件7起,打击处理违法犯罪嫌疑人40余名。

“喂,是派出所吗,我们在滩涂上发现一条搁浅的大鱼,它一直在扭尾巴。”不久前,陈家镇派出所民警赵俞接到一则群众报警。民警第一时间赶到,赵俞招呼周围群众一起下水展开救援,试着将它放生至深水处,但不承想连着几次“大鱼”随着潮水又“漂”回滩涂。

现场有居民拍照上网搜索,显示这可能是一条江豚。赵俞随即联系崇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,和上海市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研究中心取得联系,请求援助。15分钟后,专家团队赶到,确定这条长77厘米的大鱼系江豚,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。

专家判断,小江豚还未满月,可能和“江豚妈妈”走散了。随后,专家、民警、热心市民一起把小江豚从搁浅位置救出,抱上专用担架,帮它清理呼吸孔里的脏物,还给它覆盖了湿布,保持身体湿润。半小时后,大家把江豚小心翼翼地放入潮水中。小江豚入水绕了一圈后依依不舍游远,像是和大家告别。

非法狩猎 今年保持“清零”

2021年,东滩湿地东旺沙27号区曾发现许多野鸭死亡,场面触目惊心。民警现场勘查发现,有人在该区域从事非法狩猎活动。由于紧邻东滩湿地候鸟保护区,当时又正值候鸟过境迁徙过冬,如不及时破案,势必对野生动物保护及生态环境造成影响。

崇明公安分局迅速组织经侦、刑侦、网安等部门以及东滩治安派出所、陈家镇派出所组建专案组。由于案发区域地广人稀,公共视频覆盖有限,一

时难以确定作案时段,且现场留下的线索有限,专案组从人、车、物等不同路径着手,收集涉案线索,最终成功发现一名从事非法狩猎居间介绍的嫌疑人,并一路顺藤摸瓜,抓获一支14人组成的,非法狩猎、收购、销售野生鸟类的犯罪团伙。

在此次实施的《条例》中明确,禁止食用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,以及以食用为目的进行猎捕、交易、运输和非法购买等行为。

在利益驱动下,非法猎捕、贩卖、滥食野生动物违法犯罪越来越趋于团伙化、专业化、网络化,甚至形成了地下交易网络和产业链。执法部门参与生态保护,最直接的抓手就是打击生态领域的违法犯罪。“整体联动、合成作战”是崇明公安护航生态建设的攻坚利器,依靠多警种、多部门按职责分工,精准破案。重点加强对可能存在非法经营野生动物的集贸市场等的清理检查,取缔非法经营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市场,捣毁非法收购、出售、加工、利用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黑窝点。同时,加强酒店、饭店的检查整顿力度,严查违法犯罪行为。

崇明公安相关负责人表示,要坚决做到“发现一起打击一起,发现线索一查到底”,对非法捕猎偷猎者形成强烈的心理压力,让他们想干不敢干。在严厉打击偷猎盗猎野生动物行为的高压态势下,今年以来,崇明非法狩猎、捕捞保持“零发案”。

科普宣传 保护意识入心

随着2016年11月崇明区全域被列为禁猎区、2020年1月长江十年禁渔计划实施,公安机关维护生态环境不遗余力,老百姓的生态保护意识不断增强。“岛上的生态好了,我们生活的环境也会更好”成为了普遍认知。从过去张网捕鸟,参与盗猎、食用、售卖,到如今遇到侵害野生动物的不法行为第一时间报警,生态保护意识不断增强,大家都享受到了生态保护带来的实惠。

崇明是上海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地方,其中,鸟类更是崇明最为丰富的野生动物种群之一。随着《条例》的实施,当地的生态警长们将继续积极推动野生动物保护行动的常态化,通过入户、网络新媒体等形式,开展多样化宣传,让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深入人心。

『生态警长』出手,救助天上飞的、水里游的、陆上走的野生动物

崇明·守护生态岛那一方野趣

本报记者 解敏



■ 生态骑警